

山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文件

鲁工信服〔2021〕74号

山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关于推荐 2021 年度山东省中小企业 公共服务示范平台的通知

各市工业和信息化局，青岛市民营经济发展局，省直有关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和省委、省政府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，引导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集聚服务资源、完善服务功能、提高服务质量，促进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，经研究确定，组织开展 2021 年度山东省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推荐工作。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。

一、请各市按照《山东省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认定管理办法》（鲁工信发〔2020〕4号，以下简称《管理办法》），对推荐平台申报材料进行认真审核，对其服务业绩进行测评，并提出推荐意见。请省直单位直接申报。

二、请各市于5月25日前将正式推荐文件(附汇总表)、推荐表、推荐单位申报材料(纸质版一份)报送至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服务体系建设处,电子版发送至邮箱。有关表格和申报材料按《管理办法》要求填写。

联系人: 杨霖, 联系电话: 0531-51782706

电子邮箱: fwtxjsc-sgxt@shandong.cn

附件: 山东省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汇总表

山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

2021年4月27日



附件

山东省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汇总表

____市工业和信息化局（盖章）：

序号	承建单位名称	申请示范平台服务功能类别 (不超过3类)	示范性表述(不超过200字)
1			
2			
3			

(此件主动公开)